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由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14.40元/股（含14.40元/股）。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的确定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年1月7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发行价格不低于14.45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

二、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2014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014 年 4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4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4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实施完成。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的调整

公司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做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为 14.40 元/股，即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不低于 14.40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14.45 元-0.05 元）÷（1+0）=14.40 元/股。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5 月 17 日